
关于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赎回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产品的一般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及相关规定，现将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资产”或“本公司”）赎回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人寿”）委托资金持有的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基金”）发行的华宝新起点灵活配置基金、华宝新活力灵活配置基金的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22年11月24日，本公司赎回新华人寿委托资金持有的华宝基金发行的华宝新起点灵活配置基金、华宝新活力灵活配置基金（交易确认日为2022年11月25日），赎回金额185,642,746.27元（人民币，下同）。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华宝新起点是一只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通过大类资产间的灵活配置和多样的投资策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华宝新活力是一只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

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通过大类资产间的灵活配置和多样的投资策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0%以上股权，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基金”）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华宝基金构成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3月7日，是国内首批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是一家向客户提供国内公募基金产品、海外投资基金产品和专户理财服务的综合性资产管理公司。公司股权结构清晰稳定。中方股东华宝信托股权占比51%，外方股东华平投资股权占比49%。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10936321D，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万元，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8楼，经营范围：一、在中国境内从事基金管理、发起设立基金；二、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关联交易遵照公开公允原则，按当日基金净值进行赎回（基金管理人 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并由基金托管人进行复核），交易费率遵从基金发行公告中规定的相关费率。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价格

该产品价格等于交易当日该基金的最新收盘日的单位净值。本公司总计赎回金额 185,642,746.27 元，华宝基金依据《华宝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宝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向本公司收取管理费及赎回费。关联交易金额：持有期间所产生的管理费约 370.61 万元，管理费每月自基金资产中扣除，本次赎回不产生赎回费，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二）交易结算方式

该基金赎回金额结算方式为现金一次支付。

（三）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对华宝新起点灵活配置基金、华宝新活力灵活配置基金进行赎回，2022 年 11 月 25 日赎回确认，赎回金额 185,642,746.27 元。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一）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本次关联交易相关事宜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由新华资产管理办公室审议通过，属于一般关联交易。

(二) 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本次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表决通过了《关于申请批准与华宝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一般关联交易的议案》。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本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资金部反映。

特此报告。

联系人：刘丹迪

固 话：010-65692377

邮 箱：liudandi@ncamc.com.cn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8 日